



海倫很漂亮，即便撇開貴與不貴的服裝，她都是個美人。良好的教育賦予了她典雅的氣質。海倫很謙卑，平易近人。她不以己之長去揭他人之短，那是傷害；不用金錢來建立自己在朋友中的地位，人家未必在乎；不炫耀家庭，不以丈夫的尊貴來築造自己的人氣，那不是美國人的德行。她盡量按照基督徒的標準，使自己的言行舉止趨於完美。

海倫是一個妻子，支持丈夫的事業，欣賞他在工作中的成績；她也是一位母親，隨時爭取出現在孩子們需要的第一時間。與海倫相處是一件愉快的事，她與你分享生活中的快樂，幫你化解憂愁。我總是想起與她相處時的一些細節。

好比說，DX在她家練鋼琴的時候，海倫靜靜地坐在旁邊欣賞，待到曲子結束時，她會說：「我喜歡這首曲子。」她說喜歡不是敷衍人，說話的同時在起身走向CD架，從上面找出一張有該曲子的碟，將音樂播放出來，讓身邊那位練琴者，能從名人的演奏中得到啓示。於是女孩可能說：「這一段我要改進一下。」說着就又彈起來。「比上次更好聽！」海倫聽了予以評價，她的指點是實實在在的。又好比說，如果看見幾歲的無所事事時，海倫可能會演示一個遊戲，有聲音有動作有表情，讓一看就產生想學的興趣，然後就學會了，然後就掌握了新的詞彙，印象至深，想讓她忘記都難。之餘，她還可能饒有興趣地把遊戲教給小夥伴們。海倫不是一位職業教育者，卻把教育理論在孩子們身上實踐到極致。

## 共和國路 汪立穎



戰後，他和太婆過了約三十年的安定而忙碌的生活。他們夫婦倆在共和國路住下來，並共同開設了私家診所。上門看病的及要求出診的，非常多；假日或更深半夜有急症，他們從不拒絕。對於經濟拮据的病人，分文不收。所以天天工作十小時。

遺憾的是我所看到已是太婆晚年的生活。她一個人仍住共和國路，星期天中午是老少四代同進午餐的時刻，她喜歡吃中國菜，特別欣賞我做的宮保雞丁及芹菜牛肉絲。如果晚輩們個個能到齊，我家招待不下，就去她家斜對面的中餐館訂一個加大圓桌。這時每上一道菜，她淺嘗一下，沒有太大興趣；她的興致猶如一般法國知識分子，飯桌上喜談時政，或者文學。

從餐館出來，陪太婆過馬路回家。她住的那層樓有一百二十平方米，能涉足的地方卻極窄。進門後的走廊兩側除了書架，地下排着幾個風格及木料迥別的小立櫃，牆上掛着鏡子，小幅油畫；每一排書的前面，放着小擺設：非洲木製偶像，威尼斯狂歡節的面具，京劇中的劉、關、張臉譜；這兒那兒散置着幾幀發黃的生活舊照。小心翼翼向前走，忽然一尊印度女神泥雕，站着向你似笑非笑。

她的客廳則是另一格局。一盞十九世紀的拿破崙三世式的水晶吊燈，一幅她年輕時的油畫大肖像；櫥窗裏陳列着姆哈諾（Murano）玻璃藝術品：一組吹奏音樂家，手持不同的樂器，或前傾或後仰，站勢各異，唯各人臉上鼓足中氣的表情則一，所穿的翠綠金邊的衣服也是圓圓鼓鼓的，好像瀟灑吹奏者的氣韻。真是姆哈諾作坊藝人的傑作！較多見的有男女舞蹈家，戲劇小丑，用作瓶塞的半身魔術師；動物類有捲起長鼻子的大象、企鵝、鳥雀，拖着長尾翎的雉……這種種水晶玻璃，外形精巧雅致，顏色燦爛華麗，已非現在威尼斯專賣店中所可見到的了。

這間客廳其實沒有讓人坐下喝一杯之

處：一套十六件的酷似綠捲心菜的葉形餐具；一疊十二隻蘆筍筒圓碟子；十二隻海鱸魚圖案的盤子；大小湯碗，中式及西式蓋碗等等。桌上滿了，就放在椅子上、沙發上；可坐之處滿座了，只有找地下的空隙；之後是物上加物，比如燈罩上別着十幾枚栩栩如生的蝴蝶胸針；方樽瓷瓶的頸上添加幾串珠子項鍊；清末刺繡的小屏風支架上吊着幾個鈴鐺……這裏所描述的，或許已使讀者厭煩，但尚不及所有收藏品的百分之一。

可以坐下和她聊天的是她的候診室，那裏的長沙發，椅子是空的。太婆一星期六天生活在這一片「物海」之中，雖有一個能幹而耐心的女士為她打理一切，終究不是親人。星期日子孫兒們與她一起度過大半天，她是比較快樂的，話也比較多。大孫女想去布達佩斯，問她有無建議，她說：「許多美麗的城市我去了再去，就布達佩斯自從我離開後再沒踏足；匈牙利人以前排外，歧視猶太人，現在肯定還是一樣。你自己去領略領略也好。」

我也已發現，在她所擁有的來自五大洲的千百樣物品中，居然沒有一種是來自她本國的！她的「物海」的另一特殊之處：是珍珠與魚目皆收，古今不分，雅俗共存。並非因她不識辨別真假，優劣，而是源於她完全不著眼於一物的金錢價值，或歷史年代；她所追求的是一物之奇特，出乎尋常，能娛己即可——超脫了一般收藏家的狹窄。

她在共和國路一直住到八十六歲。那一年她心臟病突發，進院急救。經兩星期的治療，生命剛轉危為安，院方即要把她轉送凡爾賽區的一間所謂療養院。家人以為那兒日夜有大夫護士，雖然遠，探望不便，但或可促進恢復健康，勉強同意了；實際上，那兒卻是一間如假包換的老人院。等子女們發覺情形不對，已經太遲了。太婆在那兒「療養」了不到十天，就咽了氣。

太婆婆如此這般的一生，說奇不奇，說不奇也自有它的精采，別具一格的奇處。（下）

## 海倫的尊貴美

小冰

海倫的尊貴，不能僅僅體現在她背的包是不是LV，穿的衣服是不是Hermès，用的化妝品是不是Chanel之流，那樣界定就太膚淺了。她可能拎一個價值二、三十塊錢的包，甚至連Coach的檔次都不是，但是那包一定具備主人欣賞的意義，一旦拎在她的手上，彰顯的只是優雅而不是俗氣。我喜歡看海倫穿那件半新不舊的黑色呢子長大衣，那種

大方、隨和、雍容、尊貴，只需看上一眼，就讓你很久很久不能忘記。這是一個賢淑善良，有極好修養的女性。

在她家上樓的轉角處，海倫掛上裝裱講究的書畫。那些書畫不是出自哪些名家，而是子孫們的作品甚至塗鴉，當中包括一對中國姊妹的寫生畫和塗鴉。孩子們的作品或許不怎麼樣，但是被精工裝裱掛上牆後，他們就當成藝術品來欣賞。海倫夫婦享受親人和朋友的成績，讓孩子們的作品賦予那個家特別的意義。

海倫把家布置得恬靜典雅、舒適溫馨、

富有韻味。家裏有藏書，藏書足夠多，多到能夠散發出書香味；有收藏，喬治收藏的《三國演義》人物泥塑和海倫收藏的中國竹編工藝品。那些收藏每一件都有一段故事，是夫妻倆三次到訪中國的收穫。他們用歲月的累積構成家的元素，讓尊貴含蓄，讓住在裏面的人，沉浸在精緻的西方文化與中國傳統文化交融的氛圍裏。他們的家，隨處流露主人的閱歷、情懷以及無形的精神財富。

尊貴美真不是一樣好說的東西。它不像富貴那樣看得見摸得着，它是精神和物質的結合，受人尊敬，需要長時間修煉才能獲取。關於尊貴，如果還沒有說清楚，就再舉兩個例子。好比一個窮人中了彩票八百萬，把居室裝修得金光閃閃、富麗堂皇，那不是尊貴。又好比名人蔡元培，將大部分收入用來買書和接濟貧民，那是尊貴。這麼說來，想必就清楚了。

海倫把家布置得恬靜典雅、舒適溫馨、

## 西江千戶苗寨一瞥

陳魯民



初春時分，我們夫婦踏上了去「醉美」貴州的旅途。下了火車又換汽車，幾經輾轉，終於來到了心儀已久的貴州西江千戶苗寨。

景區大門外，有一隊熱情美麗的苗族少女在迎接遊客，她們身着民族盛裝，頭戴製作精美的銀花冠，上插高約一公尺的銀牛角，前胸戴銀鎖和銀壓領，背後戴的是銀披風，再加上銀耳環、銀手鐲，熠熠閃光，美不勝收。少女們載歌載舞，為遊客敬酒接風，還有幾個黑衣黑褲的苗族小伙子邊跳邊吹蘆笙助興，讓人感受到濃郁的節日氣氛。

進了景區，路兩邊都是一幢幢漂亮民宅，全是吊腳木樓，鱗次櫛比，別具特色。吊腳樓分平地 and 斜坡兩大類，一般為三層的四楹三間或五楹四間結構。整個房屋架式都是木質，不要一釘一鉚，全靠榫卯連接，除少數木樓蓋杉木皮外，屋頂全是蓋着一色青瓦。橡皮瓦底托枋塗上白灰，脊樑頂用瓦塊飾以「龍脊」圖案，脊樑中部飾以「龍寶」，兩頭翹角對稱，遠看有似一隻雄鷹欲飛。沿街一邊的二樓都修有半懸空的「美人靠」，苗語稱「階息」，主要用於休憩、刺繡、梳妝、觀景。房屋是如此的精緻、美妙、實用，獨具匠心，無怪乎被國內外建築專家稱為中國山區民房建築頂尖的藝術精品。

我下榻的旅館旁邊，正巧碰上一家苗族老鄉在娶親。我坐在樓上的「美人靠」朝下望去，只見迎親的隊伍吹吹打打，人們抬着整頭殺好去毛的豬，還有一條條大魚，幾個沉重的箱子，彪悍的小伙子們臉上都塗着朱紅色，以示吉祥如意。傍晚，娶親的老鄉即按當地習俗，在街上擺起「長桌宴」。一張張矮桌連在一起，兩邊坐滿了親友和賀喜的人



▲西江千戶苗寨位於我國西南部的貴州省境內

資料圖片

們，約有兩三百人的樣子，許多遊客也應邀入席同樂，煞是喜慶。我和老伴也來湊熱鬧，舉杯為新人賀喜。飯菜很豐盛，第一「硬菜」是苗王魚，這是苗家宴請客人的名菜。苗王魚味美肉鮮，許多外國遊客吃後都稱讚「到西江不吃苗王魚等於到北京不吃北京烤鴨一樣會終身遺憾」！還有酸湯魚，是苗族獨有的食品，入口酸味鮮美，辣勁十足，令人胃口大開。一般是先加入特產辣椒和本地許多有營養的中草藥，借番茄酸烹出自然酸湯，然後將清洗的活魚下鍋煮。還有四四方方的大塊豬肉，佐以辣醬，吃得人滿嘴流油，還直呼香極了。幾個苗族妹子唱着「管你喜歡不喜歡都要喝」的祝酒歌，輪着給親友和客人敬酒。

酒足飯飽後，華燈初上，下一個節目就是去觀景台看苗寨夜景，這是必不可少的重頭戲。來之前我已查詢過相關資料，就直接來到山下坐上觀光車，大約十分鐘便來到了山坡上的觀景台。台

上早已擠滿觀景的人群，裏三層外三層，擠得水泄不通，攝影愛好者們架好了各種「長槍短炮」，等着「吉時」到來。大約是晚上七點來鐘吧，漫山遍野的民居都亮起了燈，遠遠望去，成了一片燈的海洋，錯落有致，交相輝映，頗為壯觀，燈海呈現出牛頭的形狀，很像是山城重慶的夜景。導遊說，之所以有這個燈光效果，除了家家戶戶自然需要的照明燈光，苗寨所有的房屋屋簷下都掛着兩到四盞小馬燈，裏邊安的是節能燈泡，每晚要亮到午夜才統一關閉。

第二天一大早，我們就起身去山下的田野裏去踏青。清澈見底的白水河兩岸，是一片翠綠的麥田、菜園，還有黃燦燦的油菜花田，一群群鴨子在水田裏覓食嬉戲，你追我趕，發出歡快的叫聲，顯得生機盎然。放眼望去，山頂雲霧繚繞，樹木若隱若現，宛如仙境。兩邊的山坡上便是層層疊疊的苗家民宅，從山腳一直修到山頂。據說，這是保存苗族「原始生態」文化最完整的地方，由十餘個依山而建的自然村寨相連成片，是目前中國乃至全世界最大的苗族聚居村寨，就像是一座露天博物館，展覽着一部苗族發展史詩，成為觀賞和研究苗族傳統文化的大看台。

每天上午下午各一場的苗族歌舞節目，也很值得一看。除了青年男女的歌舞表演，如掌拗的銅鼓舞、方祥的高排蘆笙、反排的木鼓舞等。給人印象最深刻的是苗族古歌演唱，演唱者全是寨中的老人，他們用苗族古語演唱其史詩般宏大的古歌，淳樸清新，不加修飾，是真正的原生態。

苗寨的兩天一夜，令人愉悅而新奇，一顆心沉醉在美麗的黔山秀水中。



▲苗寨歌舞淳樸清新

資料圖片

## 向過去的自己致敬

游宇明



人有三個自己：一是活在過去的，一是活在現在的，一是活在未來的。我們說「珍惜今天」，就是要做好後來的自己。然而，時間總是有連續性的，今天不會從天上掉下來，它要與昨天、前天發生種種關聯，無論昨天走過的路坎坷還是平坦，我們都應該有勇氣向過去的自己致敬。

過去的幼稚值得致敬。人都是從穿開襠褲的時候走過來的，從只會發出動物般的叫聲，到可以一句一句地講話；從四肢着地在地上爬行到兩腿能獨立行走，我們的肉體一步步從幼稚走向成熟。同樣，人的精神也是不斷成長的，從沒有主見到獨立決斷，從漫無目標到學會堅持，從心有旁騖到專心一念，都有一個過程。其實，幼稚本身就是一種自我教育。因為幼稚過，我們才懂得成熟的重要，才會想到以矯健的飛翔證明自己。

過去的風雨值得致敬。一個人如果總是生活在晴天下，他就不知道風會吹得他感冒，雨會淋得他沉重。只有經過風雨，趟過泥水，歷過險灘，懂得了人世的艱難，也才會想到必須培養自己的智慧、眼光、毅力、耐心。

曾國藩當年做京官時，是個愣頭青，遇事總愛捅馬蜂窩，後來辦湘軍時學乖了，該堅持的依然堅持，但做事會考慮別人的感受，結果，底線守住了，事情也做得非常圓滿，因為善於薦人，一時之間天下督撫湘軍佔了三分之二，還曾贏得尊重人才的美譽。不難設想，如果曾國藩不知向

過去的風雨致敬，他後來還會有如此的作為嗎？

過去的榮耀值得致敬。所謂榮耀，指的是一個人在生活、事業等方面獲得的好聲名。一個人能在某個時段獲得榮譽，只要沒有使用吹吹拍拍、弄虛作假的手段，總是值得我們自豪的。我們自然不能躺在過去的功勞上睡大覺，也不能老是覺得自己是高山，別人是小土包，但將榮耀視作對自己付出的補償，視作對未來人生的一種激勵，沒有什麼不對。向過去的榮耀致敬，本質上就是不忘初心，以便未來抵達新的高度。

過去的執著值得致敬。人生一世，不可能沒有自己喜歡的東西。我喜歡交朋友，我的朋友就是愛好各異的，有喜歡讀書的，有熱愛旅遊的，有痴迷文學創作的，有鍾情釣魚的……我覺得只要一個人的執著不損害他人的利益，不違背社會的公序良俗，都是值得尊重的。就像我自己，現在有人將所謂「作家」的頭銜加給我，但我二十多歲的時候特別喜歡看電影，幾乎逢新必往，那段經歷對我的文學創作其實並沒有多少促進，但我從不後悔有過那麼一種時候。原因很簡單：那時我一個人在這座城市，正是那些或者幽默或者嚴肅的電影，撫慰了我的孤獨歲月。

要向過去的自己致敬，必須使自己的今天變得強大。只有今天強大了，過去的幼稚、風雨才不會使我們喪失前行的勇氣，過去的榮耀、執著才不會讓我們陷入懷舊的泥沼。致敬過去，絕非為了就此止步，而是為了讓今天的前行更加矯健、更加理直氣壯。

人畢竟是為今天和明天活着的。



對編織的最初記憶，是在孩童時期。那時，看到大人以四根棒針為工具，手指繞線，靈活自如地如穿梭一般，讓人眼花繚亂，不大一會兒，就織出一大片，心裏羨慕得很。於是，找來一些零碎毛線，躍躍欲試。沒有棒針，就把家裏吃飯用的竹筷用刀子削至棒針差不多粗細，再用細砂紙仔細打磨，直到手感光滑為止。然後，開始求大人幫忙給起個頭，就笨手笨腳地開始了編織。小孩子總歸沒有耐性，只是圖個新鮮，一個星期不到，新鮮感就消失了。我的編織品——一條細細的如腰帶寬的線繩子，可憐兮兮地沒見天日就被扔到了某個角落。

後來，上學讀書，閒暇時間便有了更豐富的内容。編織夢，早已被我拋到了腦後，成為與我風馬牛不相及的事情。

## 編織人生

李自美

走上社會，無聊之餘，看到嫂子每天不停地織呀織，彷彿把我的編織蟲給織出來了，禁不住心裏癢癢的，只想一試身手。在嫂子的指點下，很快，一條像模像樣的毛線褲完工了。我欣喜，開始樂此不疲，再學着織上衣。功夫不負有心人。不久，穿上了自己親手織的那件粉白色的毛衣。此後，一發而不可收，空餘時間，變身為「織女」，給父母織，給姐妹織，給鄰居織，給同事的孩子織，織得不亦樂乎！

談戀愛了，送他什麼好呢？手織的毛衣毛褲啊！工薪家庭，條件有限，講究的是實惠。寄情於千針萬線，也不失為一種浪漫。於是，馬不停蹄地買來毛線，見縫插針地日夜加班加點。

孩子出生了。幾套顏色各異，花樣不一的小小的毛線衣褲是媽媽送給她的見面禮。

記憶裏，每年，除了炎熱的夏天，一年三季都有織不完的毛線活，一件上衣，

一條褲子，一頂帽子。以千針萬線，編織無數個愛，溫暖每一個我愛的和愛我的人。

歲月流逝，終於有了大把大把的時間可以自由支配。可是，我偏偏又不可遏止地戀上了電腦，戀上了看書碼字。所幸，現在生活好了，已經很少有人穿手織的毛線衣。商場裏現成的既好看又不貴，成了多數人的選擇。偶爾看到有人懷抱毛線手指靈動不停地織呀織的，也絲毫不吸引我的眼球。又一次把編織拋到了腦後。也許，這一次，是永遠的與之絕緣。

看到衣櫃裏我親手織的衣褲，靜靜地躺在最底層，已經有好多年不被青睞。或許，它們在我的生活中終將成為歷史。

莫名的戚戚然，不由得深切懷念起那段編織的歲月。在那些逝去的時光裏，我用勤勞的雙手編織了親情，友情和愛情。忽然覺得，我編織的不是衣服，而是我的多彩人生。